

证券代码：873654

证券简称：金龙智造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并进行现场投票，无其他投票方式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654	金龙智造	2024 年 5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广东华商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十路 2 号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度工作情况，编制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、《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3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对公司 2023

年资产状况、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及所有者权益变动等情况进行了分析总结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以经审计的 2023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结合 2024 年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制定〈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众环审字（2024）1100099 号”《审计报告》中的财务数据批准报出事宜，提报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。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。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；法人单位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。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；法人单位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 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- 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赵先生 联系电话：0731-86202204 联系地址：
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十路 2 号公司会议室
- （二）会议费用：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